

# 中共望都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8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和《望都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18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望财预 [2018]1 号）文件要求，现将中共望都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部门职责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县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县直机关统战、群团和县直人民武装工作。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负责综合指导县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及普法工作，承担县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县委反映县直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完成好县直机关工委日常业务工作，机关党建网络建设、调研交流工作以及县直机关文化活动开展。做好县直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任免、考核、培训工作；活跃县直机关文化生活，建好机关党建工作信息平台，加强全县机关党建工作调研交流，做好县直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共望都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中共望都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 （一）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84.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4.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它来源收入0万元。

### （二）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2018年部门支出安排预算总额84.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0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63.63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0.42万元；项目支出10万元，主要为县直机关党建活动经费等。

### （三）与上年增减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84.05万元，较2017年增长6.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下降0.27万元，主要为行政单位离退休工资减少；项目支出增长6.4万元，主要为机关组织的党建活动增加。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88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日常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2018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2017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出境）0元，与2017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7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万元，与2017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17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五、绩效预算信息。

####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18年，县直工委将以十九大精神和省、市、县委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营造机关党建新常态，全力推动全县机关党建再上新台阶。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望都发展供思想政治保证和精神动力。

加强理论学习，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坚持制度建设，强化党务干部培训，推进机关党组织队伍建设。

开展党组织活动，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

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提高党员素质。

发挥群团组织优势，激发机关党建工作活力。

加强工委自身建设，圆满完成上级交办任务。

(二)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县直机关党的建设	10.00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县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县直机关统战、群团和县直人民武装工作。	政治觉悟和思想道德素质明显提高。					
1、思想政治建设	10.00	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负责综合指导县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及普法工作,承担县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	利用各种有效载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效果明显;学习制度得到普遍落实,各项活动普遍参加;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参与广泛,公民道德素质、各项活动满意率明显提高。	党员教育干部覆盖率	100%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80%以下
				干部职工参与率	100%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90%以下
				领导干部参与率	100%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90%以下
2、组织建设		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县委反映县直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	党组织、党员作用发挥突出。	党务干部业务考核优秀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省直党员活动参与率	100%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90%以下
				党组织评议满意度	100%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90%以下
二、机关工委事务管理		完成好县直机关党委、纪委日常业务工作,机关党建网络建设、调研交流工作以及县直机关文化活动的开展、反邪教和老龄工作。	各项工作全部落实					
1、综合业务管理		做好县直机关党委和纪委负责人任免、考核、培训工作;活跃县直机关文化生活,建好机关党建工作信息平台,加强全县机关党建工作调研交流,做好县直反邪教、维稳和老龄协调工作。	各项工作全部落实。	综合业务完成率	100%	≥95%	≥90%	<90%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县直机关党的建设	10.00	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县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县直机关统战、群团和县直人民武装工作。	政治觉悟和思想道德素质明显提高。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 七、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我部门2017年末固定资产总值0.97万元，其中：其它固定资产数量，价值0.97万元。我单位本年度无拟购置计划”。

## 望都县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望都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截止时间：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0.97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4、其他固定资产	—	0.97

## 八、对相关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7、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